

关于《天津市北辰区双环邨街道行政 区划调整》事项后评估报告

天津市北辰区民政局

2021年12月

关于《天津市北辰区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调整》事项后评估报告

事项名称：双环邨街道行政隶属关系变更

评估单位：云估中盛（天津）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时间：2021年12月

目录

总 论	1
一、基本情况	2
(一) 背景	2
(二) 历史沿革	2
(三) 管理现状	3
二、建制划转移交的具体情况	3
(一) 划转事项	3
(二) 移交事项	4
三、划转后各基层单位评价情况	5
(一) 基层单位对变更事项的评价	5
(二) 居委会对变更事项的评价	6
四、双环邨街道行政划分隶属关系变更情况评估	7
(一) 分析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7
(二) 分析基层单位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9
(三) 分析居民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10
(四) 社会舆情	12
五 评估结论	12

总 论

2020年按照《关于印发〈关于解决我市“飞地”基层社会治理属地化有关问题的督办方案〉的通知》（津治组〔2020〕1号）要求，有效解决有关“飞地”社会治理职责交叉、责任不清和治理真空等问题，北辰区政府按照属地发起原则，提出对双环邨街道行政隶属关系进行建制变更，由红桥区政府代管变更为北辰区政府管理。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红桥区委、区政府和北辰区委、区政府共同向市政府提交了《关于双环邨街行政区划隶属关系变更的请示》，经市政府批复同意，自2021年1月1日起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隶属关系由红桥区变更为北辰区。

为深入贯彻落实《天津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明确决策责任，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第713号令）《天津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津政令19号）《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北辰政发〔2018〕5号）等法规规章要求，编制《北辰区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调整》事项后评估报告。

通过组织行政区划调整涉及的基层单位、辖区居民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座谈及填写封闭问卷、网上舆情调查得到如下结论：

变更决策符合《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和《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的规定，变更依据和变更程序合法，与本区的其他决策不存在不协调。

基层单位对双环邨街道属地化管理实施方案中约定的变更事项，100%按照《协议》执行，变更决策十分必要、适当。

纳入调研范围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00%认为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纳入调查对象范围的社区住户居民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满意率为99%。

经评估，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隶属关系变更事项按原计划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一、基本情况

（一）背景

2020年按照《关于印发〈关于解决我市“飞地”基层社会治理属地化有关问题的督办方案〉的通知》（津治组〔2020〕1号）要求，有效解决有关“飞地”社会治理职责交叉、责任不清和治理真空等问题，北辰区政府按照属地发起原则，提出对双环邨街道行政隶属关系进行建制变更，由红桥区政府代管变更为北辰区政府管理。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红桥区委、区政府和北辰区委、区政府共同向市政府提交了《关于双环邨街行政区划隶属关系变更的请示》，经市政府批复同意，自2021年1月1日起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隶属关系由红桥区变更为北辰区。

（二）历史沿革

上世纪八十年代末，市政府为解决市区居民住房难，在北辰区天穆镇界内建设的居民住宅区。考虑到当时城乡差别，为解决该住宅区居民户口仍留在市区的问题，1990年2月，经红桥区政府申请，市民政局批复同意（《关于同意设立“双环邨街道办事处”的批复》〔1990〕津民划字3号），设立双环邨街道办事处。至2020年双环邨街管辖面积1.4平方公里，总户数2.167万户，户籍人口3.6112万人，常住人口4.4249万人，下辖佳园东里、佳园南里、佳园北里、新佳园东里、益春里、浩达公寓、碧春园和碧春园二期8个社区和14个自然小区。

（三）管理现状

行政区划隶属关系调整前，红桥区在双环邨街道设有党工委、办事处，下辖佳园东里等 8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居委会。公安红桥分局、红桥区司法局、红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在该街道派驻有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该片区的市容整治、市场监管、治安管辖、司法管辖等多个方面存在交叉。

辖区内共有幼儿园 3 所：分别是红桥十九幼、红桥二十三幼、红桥二十四幼；小学 3 所：分别是佳园里小学、佳宁里小学、佳春里小学；中学 1 所，为佳春中学。现设有双环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家，中心下设辰昌路、佳园东里、浩达公寓、碧春园 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社区公园 2 处，分别为明珠公园、北里社区中心公园。

双环邨街道现有少数民族群众 3254 人，其中回族 3062 人。该区域内有佳园里清真寺 1 座，长期以来为周边红桥、北辰两区信教群众提供服务。

二、整建制划转移交的具体情况

（一）划转事项

根据天津市红桥区委、区政府、北辰区委、区政府共同签订的《关于双环邨街道行政区划隶属关系变更整建制划转移交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遵循坚持属地管理、依法依规、友好协作、维护群众利益的原则，将双环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含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党群服务中心、综治中心和退役军人站）以及街道市场监管所、司法所、公安派出所、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 所学校整建制由红桥区划转至北辰区。

（1）编制和人员

根据《协议》将总计 629 个行政事业编制、563 名行政事业在编人员、由财政给予经费保障的总计 112 名双环邨社区在岗人员（包括社工、协管员、残联专员）及由财政给予经费保障的 8 名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协勤人员、1 名环保网格员、1 名合同制专职统计员全部划转至北辰区。

（2）组织人事关系

由甲、乙双方组织部门牵头，将双环邨街道党工委及其所属的基层党组织和街道市场监管所、司法所、公安派出所、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 所学校的党组织关系、党员关系及组织人事资料由红桥区整建制转递至北辰区。

（二）移交事项

（1）管理职责

涉及整建制划转的街道、社区和部门单位其有关属地化管理职责随同机构同步划转。以条口对条口、部门对部门、单位对单位的形式，依法依规、稳妥有序地完成上述有关管理职责及相关文件、台账资料、问题线索、信访隐患等工作性文件资料的划转移交。

（2）公用房产

有关公用房产移交应按照统一时限、现状移交、不修不补的原则开展。

（3）固定资产

甲、乙双方财政部门牵头，对在账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于非在账资产，应盘清后纳入有关管理台账，由红桥区移交至北辰区。

（4）基础设施

对于道路、排水、绿化、环卫、桥下空间等基础设施，由甲乙双方城管部门对接，由红桥区移交给北辰区管理。

（5）档案管理

涉及划转的双环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7所学校、街道卫生服务中心以及8个社区档案，按照《协议》要求，划转至北辰区统一管理。干部人事档案、党员档案、流动人员档案，由甲乙双方组织、人设部门统一安排，落实管理责任。

（6）行政执法和司法管辖

按照《协议》要求，双环邨街道行政执法和司法管辖权由甲方移交至乙方。

三、划转后各基层单位评价情况

（一）基层单位对变更事项的评价

双环邨街落实属地化管理后，通过对各基层单位开展座谈反馈情况如下：

（1）公安派出所：街办事处和派出所联谊配合更加密切。北辰区信访办、辖区派出所等部门出资3万元帮助解决平息信访事项，按工作程序将信访重点人群的具体信访事项划分到辖区派出所解决；对孤寡老人，贫病弱者等进行点对点帮助；片警、社区网格员各司其职，有序开展工作，目前未发生因属地管调整产生的不满意事件。

（2）司法所：在街道办大力协助下，平稳有序开展。社区内有一个法轮功组织，在北辰区有关部门的关注下，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目前事态稳定。北辰区管理标准高，需要适应过程，虽然受财政制约，在聘用人员上压力大，但是各部门人员工作积极性高。

(3) 学校：在北辰区各部门协助下，整修学校门前道路，保障学生出行安全，方便家长接送；整修改造学校操场，提升校园内户外活动安全性，使学生身心舒畅；在创文创卫活动中，学校环境卫生提升，得到家长的认可。建议解决学校门口私家车乱停放，导致交通拥堵问题。

(4) 市监管所：人员调整后更符合市场监管要求，与街道、社区密切配合并完善市场的食品安全监管。后期会更加努力，与兄弟单位积极配合做好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民生服务。

(5) 幼儿园：完善了水电设施配套等问题，改善了园区环境，重视幼儿安全问题。希望在幼教人员配置上提供更多的支持。

(6) 社区医院：街道提供较大帮助。在接种疫苗工作上，街道、居委会领导积极协调场地，各部门工作人员都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使得疫苗接种工作顺利开展，各项工作都有很大提升，员工积极性很高。

(7) 公共服务中心：社区网信办、执法队、党建组织、退役军人、网格中心、公共安全办、党政办等工作交接事项平稳过渡。在区政府的指导下各项工作有所提升，解决了群众难题，方便了居民生活，老百姓比较满意。

(二) 居委会对变更事项的评价

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后环境突出变化，街道环境、治安有所改善，硬件设施整体修整提升，包括拓宽道路、改善供暖、加装路灯等；创文创卫投入到位，修缮了明珠公园并对现有空地绿化改造，社区居民归属感增强；环境卫生、绿化、交通等方面治理提升，增加环卫工人并全天进行清扫工作；三籍（房籍、户籍、学籍）未变政策落实到位；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居民活动更方便，

整体上居民的满意度有所提升。

四、双环邨街道行政划分隶属关系变更情况评估

（一）分析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组织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召开座谈会，通过访谈及问卷调研得出以下结论：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相关调整事宜或实施办法均已了解的占比为 100%；认为本次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实施过程中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不存在不协调的占比为 100%；认为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必要、适当的占比为 100%；认为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不存在问题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占比 100%。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认为在北辰区各部门支持下，具体工作交接顺畅。党群工作、各项活动开展，抓手更强，得到群众认可。街容街貌提升，帮助居委会建设、安装座椅，安装路灯，改造公园，建设儿童乐园为居民提供了休闲场所。各方搭建服务平台，有了专门的协调人员，社工待遇有保障，薪资薪酬上涨，提高工作积极性，更好服务百姓。落实上级工作、拆除违规广告、对教育机构进行联合检查、与网格员一起落实双减工作，颇有成效，群众满意度大幅度增加。

另外，结合本次座谈会的召开目的，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也提出了一些可行的建议：1.辖区内学生在接种疫苗过程中仍按照红桥区疫苗接种管理政策执行，实施过程和管理上存在诸多不便。

2.教学管理归属红桥，教师人事管理归属北辰，管理体制有待统一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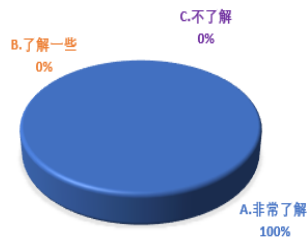
3.希望北辰区相关部门多关注已建成房屋的监管、农民工工资薪酬等方面的

问题。

结论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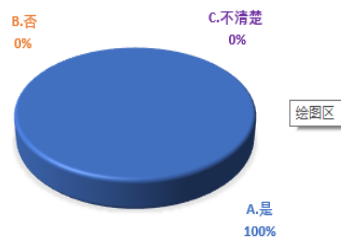
题目 1：

是否了解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
相关事宜或实施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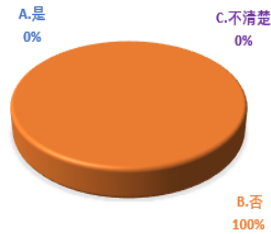
题目 2：

是否满意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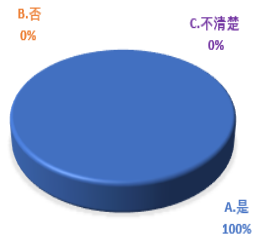
题目 3：

本次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实施
过程中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
家有关政策规定是否存在不协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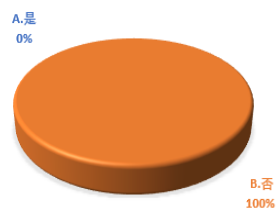
题目 4：

是否必要、适当对双环邨街道落实
属地化管理



题目 5：

在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
中的问题及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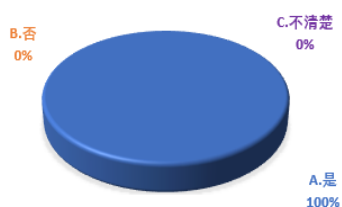
（二）分析基层单位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通过对双环邨街基层单位进行问卷调研得出以下结论：100%的基层单位认为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实施方案与各基层单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有关政策规有不存在不协调；100%的基层单位认为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实施方案必要且适当；100%的基层单位在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并无存在问题；100%的基层单位在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贯彻了我市治理“飞地”属地管理目的。100%的基层单位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实施方案中约定的事项均已落实。

结论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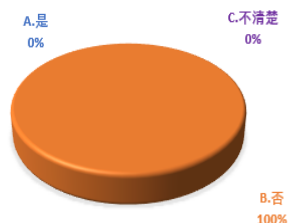
题目 1：

是否落实各单位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实施方案中约定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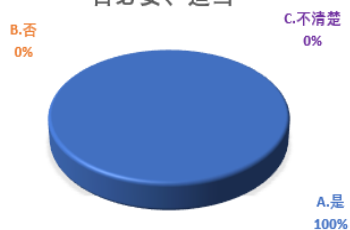
题目 2：

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的实施方案与各单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是否存在不协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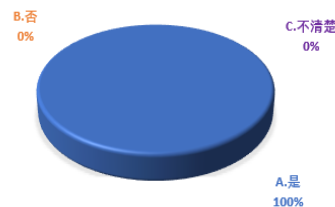
题目 3：

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实施方案是否必要、适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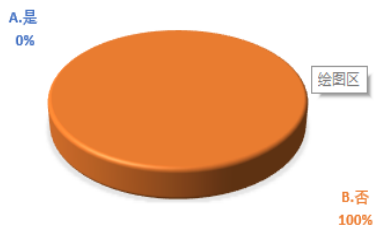
题目 4：

各单位在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是否贯彻了我市治理“飞地”属地管理的目的



题目 5:

贵单位在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调整过程中是否存在问题及其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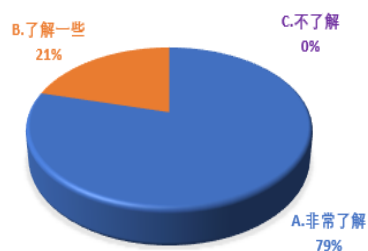


(三) 分析居民对变更情况的评价

通过对 120 户居民进行问卷调研，得出以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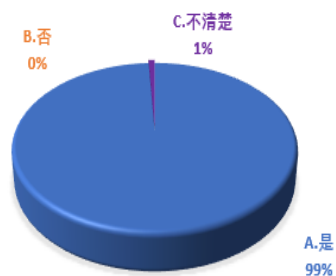
1.对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相关调整事宜或实施办法和对双环街公共服务办事机构或场所行政管辖是否已经调整至北辰区已经非常了解的居民占 79%，了解一些的居民占 21%。

是否了解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相关调整事宜或实施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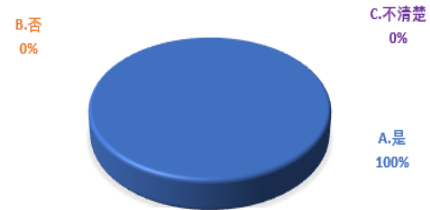
2.落实属地化管理后对双环邨街道满意的居民占 99%,不清楚的居民占 1%。

是否满意双环邨街道落实属地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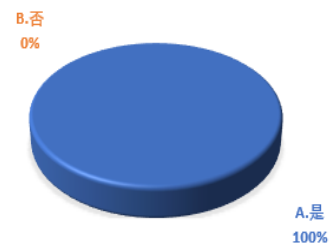
3.对所居住的双环街公共服务办事机构或场所（如街道办、社区居委会、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执法大队、市场监督所、司法所、公安派出所、卫生服务中心等）行政管辖已经调整至北辰区的居民占 100%。

所居住的双环街公共服务办事机构或场所行政管辖是否已经调整到北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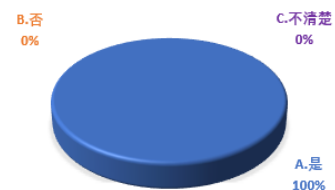
4.对公共服务业务办理感到便捷的居民占 100%。

落实属地化管理后在办理公共业务时是否更加便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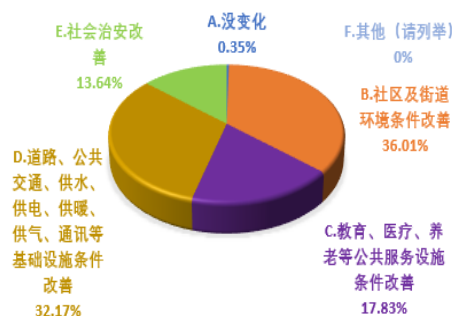
5.对“房籍”、“户籍”、“学籍”不变的公共政策满意的居民占 100%。

落实属地化管理后保持“房籍”、“户籍”、“学籍”不变的公共政策是否如实落实



6.对社区及街道环境条件满意的居民占 36.01%；对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条件满意的居民占 17.83%；对道路、公共交通、供水、供电、供暖、供气、通讯等基础设施条件满意的居民占 32.17%；对社会治安均得到改善满意的居民占 13.64%，认为没变化的居民占 0.35%。

落实属地化管理后变化方面比例图



（四）社会舆情

双环邨街道行政隶属关系变更后社会舆情管控得当。通过搜索各类媒体，未发现与变更事项有关的舆情现象。

五 评估结论

2021年12月，北辰区民政局组织相关部门和调研机构以访谈和问卷的形式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单位，辖区居民分别进行调研，结合以上调查结果，得到如下结论：

（1）针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调研结论。辖区内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一致认为双环邨街落实属地化管理符合国家“飞地”治理有关政策，政策制定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条文不矛盾。整体对本次调整事宜的落实情况非常满意，调整过程中未出现社会矛盾。认为落实属地化管理工作非常必要，辖区内公共设施的提升改造，三籍（房籍、户籍、学籍）未变政策落实到位，使老百姓生活的幸福指数提高。

(2) 针对基层单位的调研结论。过渡期内，两区基层单位本着“立足大局、友好协商、密切合作、无缝对接”的原则，按照《协议》约定事项，紧密联系、协调配合，圆满完成双环邨街人员、编制，组织人事关系、资产、管理职责、基础设施、档案，行政执法和司法管辖权等事宜的移交工作。实施方案与各基层单位现行的法律法规相符，执行情况达到预期目标，日常工作有序开展，移交过程实现平稳过渡。

(3) 针对辖区内居民的调研结论。双环邨街八个社区的居民基本上了解了本次落实属地化管理的相关情况，并对本次调整事宜非常满意。具体体现在北辰区政府对社区及街道环境条件、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条件、交通及公共基础设施、社会治安环境多方面因素治理和提升改造，办理公共服务业务更加顺畅便捷。辖区居民生活条件得到很大改善，居民归属感增强。“三籍”不变政策的落实深得民心，最大程度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利益。落实属地化管理事宜得到广大居民大力支持。